

坏婚姻是所好学校

今日女报/凤凰网记者 刘艳

春节临近，又到了结婚高峰期！每一个结婚的人，都希望自己能婚姻幸福，和爱人白头到老。但并不是每对夫妻都能如自己所愿，收获和谐美满的婚姻。如果真的进入了不幸福的婚姻，那该怎么办呢？有很多女人都觉得，一段坏的婚姻，简直能毁掉自己的整个人生。所以，现在很多女人都不敢轻易结婚，怕的就是万一真的进入了一段失败的婚姻，从此过上不幸的生活……不过，今天我们要告诉你的是：坏婚姻并不是那么可怕，因为它是一所好学校。



■读者调查

你从坏婚姻里学到了什么

35岁的奶茶店老板周女士：“光靠男人的良心想度过这一生，是不可能的。以前我就是觉得我为老公付出了很多，他一定不会对不起我。但当他变了心时，我真的束手无策。所以我不再只为他付出，我学会爱我自己，现在他对我特别尊重。”

40岁家庭主妇方女士：“不要把男人当成债主，这就是我学到的最重要的一点。”方女士陪着丈夫白手起家，丈夫成功后，她总喜欢到处对人说：“要不是有我，哪有现在的他？”久而久之，丈夫就要离婚。

方女士终于明白，她像个讨债的天天向丈夫追债，丈夫自然想逃离。后来她努力挽回丈夫，做一个心态平和的妻子，而不是一个追债的妻子。

33岁的中学老师易女士说：“以前我总觉得女人只要找个好男人、生个好孩子就行，所以当这两样都有了，我就经常打麻将，虚度时光。可是好男人想要精神同步的女人，我成了一个不合格的妻子。离婚后我努力一年终于考上研究生，希望给我女儿做个好榜样，让她知道自己有个努力的妈妈。”

■围城故事

吸取教训，再婚幸福美满

30岁，秦清就已经二婚。她承认，她就是一个结婚狂，是一个必须要有男人才能好好生活的人。“不管做什么，我都必须得有个伴才行，所以结婚是我最有利的。”

但是，就是因为这种不独立，秦清的第一段婚姻，她说“坏透了”！秦清总是希望能24小时掌控前夫的生活，信息晚回一分钟，她都会发脾气。慢慢地，她由最开始的可爱，变得无理取闹，变成在家根本不能好好说话。而前夫对她也由宠爱，到嫌烦，到避之尤恐不及。闹得最凶的时候，就是她怀孕四个月时，流了产。失去孩子，可却发现前夫对她别谈疼爱，连愧疚都没有。

秦清没有给自己时间悲伤，

而是反思这段婚姻，到底为什么会坏成这样。前夫说：“你让我有种进围城的感觉。你的生活单调无味，除了上班就是宅家里看剧，再就是去逛街，你要我完全配合你的生活，我办不到。并不是结了婚我就是你的私有物品。”秦清本想反驳，但是却觉得没必要。

她首先得学会能一个人好好生活！她试着不再纠缠前夫陪她去逛街，试着多出去交朋友，不再只宅在家里，试着去学习厨艺和其他，试着和领导一起加班，而不是一下班就回家等男人归来。她努力让自己变成一个有趣的女人，独立的女人。而在她慢慢改变的过程中，她前夫已经找到了另一个“脸如鲜花烂漫的女孩”，她只得离

婚……

不过，她并不后悔那段坏婚姻，“因为最后半年，我在坏婚姻里学到的，比我过去二十多年学到的都要多。以前我外表内心都很小女人，而现在，我的外表依然小女人，而内心却变得坚强了”。

虽然结过婚，但没有小孩，那时年纪也才27岁，秦清还是很好找对象的。二婚丈夫是在打棒球时认识的。虽然秦清从第一段婚姻中学会了独立，但是，生命中有了好男人出现，她还是会很欣喜地接受。只是，她不会再像上一段婚姻那样给男人制造一个围城，而是制造一个乐园，让两个人都自由自在地生活。

■链接

从坏婚姻里“毕业”的张幼仪

张幼仪和徐志摩的一段婚姻，对她来说是坏得不能再坏了，他瞧不起她，不爱她，甚至为了离婚让她去流产。一个小脚女人和一个留洋男人的婚姻，注定只会让她痛苦。离婚后的张幼仪，简直像演出一出励志大剧，她在金融业屡创佳绩，股票市场出手不凡，创立的云裳时装公司还成为上海最高端生意最兴隆的时尚汇集地。事业成功后，她与香港医生苏纪之结婚，并与他相守二十年。第一段婚姻所受的委屈，在第二段婚姻里，都得到了“平反”。

婚姻的神奇之处在于点金成石。糟糕的婚姻可怕吗？它不过像一所学校，你在其中经历了最钻心的疼痛、最委屈的磨炼、最坚韧的忍耐、最蚀骨的寂寞、最无望的等待。以这样饱经考验的心面对未来，还有过不去的坎吗？

在侄孙女张邦梅所著英文版《小脚与西服：张幼仪与徐志摩的家变》一书中，从婚姻中涅槃的张幼仪坦陈：“我要为离婚感谢徐志摩，若不是离婚，我可能永远都没有办法找到我自己，也没有办法成长。”

——情感作家李筱懿

■美文

婆婆的半世爱情



婆婆刘炳桂

文/闫玉兰

说起我的公公婆婆，那可是我们当地有名的好夫妻。

勤劳干练的婆婆从不多言多语，从不抱怨唠叨。她自信乐观，特爱帮助他人，让人感觉她一定是婚姻幸福的幸运女人。

公公年过半百便患了阿尔茨海默病（俗称老年痴呆症），婆婆像照顾孩子一样照顾了他整整十七年。在家里，为他擦屎擦尿不嫌弃；外出散步，牵着他的手给他力量和方向。晴朗的午后，夕阳西下的傍晚，都有这对老夫

妻牵手并肩的温暖身影，成为社区的一道美丽风景。

而公公后来病得连家人都不认识，唯独认识婆婆。他每天不说别的话，只是无数次呼唤：“刘炳桂！刘炳桂呢？”公公该有多爱婆婆，病入膏肓记忆全失竟唯记得婆婆的名字，像孩子依恋母亲那样，时时找婆婆。

公公真是离不开婆婆啊！甚至于连去世都选在婆婆生日的这一天。婆婆很悲伤，为公公办了隆重的葬礼，并按做“七”的民俗，每天热饭热菜恭敬地供在公公的遗像前，整整供了七七四十九天。婆婆对公公的深情让人唏嘘不已。

在这段悲伤的日子里，我搬过去和婆婆一起住，每天陪着婆婆，努力分散她的痛。我为她做好吃的，带她锻炼身体，陪她散心拉家常……很快，她脸色红润了，人也长胖了，心情逐渐平复。我们婆媳无话不谈。

一日，婆媳闲聊，婆婆轻轻

一句话，让我大吃一惊，半天没反应过来。婆婆说：“其实他从来没关心过我。”天啊！怎么回事？婆婆不是模范夫妻吗？我问：“公公痴呆病这十七年没关心您，但之前应该对您很好吧？”婆婆笑着摇摇头。

陆续我知道了公婆的爱情并不寻常。他们都出生在男尊女卑的上世纪20年代，公公家较富裕，有不少土地，雇有长工种地，公公从小上学没做过农活。他内向少言但聪明，婚前被家人照顾，婚后有老婆伺候，算命的都说他有福气。50年代，公公工作稳定，婆婆也随之进城照顾他，陆续生了六个儿女，全是婆婆一手带大，公公则一心忙工作。婆婆说，“我生了六个孩子，没享过坐月子的福，更不要说吃蛋吃鸡。不过，他有一次因搞运动不上班，帮我这产妇做了三天稀饭。”

最让婆婆为难的是，公公不把工资交婆婆管，但所有的家

事都是婆婆包干，要买粮油生活用品须一次次找公公要钱。所以，婆婆才千方百计参加了工作，就是想手上能有自己的钱。婆婆在一个企业同时上下班，但公公并不做家务，还要等婆婆单独给他做面食，他吃上了，婆婆再给孩子们做米饭。想想在那个没有家用电器的年代，婆婆带着六个孩子还要工作挣钱，那种辛苦忙碌该到什么地步！

一般家庭都是女主人管家管钱，我特别好奇公公是不是喜欢花钱？夫妻会不会为此吵架？婆婆轻轻说：“吵什么，他一直都是这样的人，改不了。他不乱花钱，只是喜欢守着钱，重病不记得家门也没放手，存折每天都放在身上。后来他几次羊角疯发作昏倒在马路上，儿女们劝他把存折给我，说昏倒了别人会偷走。这样他藏了几十年的存折才交给了我。”婆婆面带柔和的笑容，好像在讲别人的故事。

婆婆是从心底认定这个人，

接受了这个人，接受优点更包括缺点，一心一意地直到生命的尽头。婆婆说：“人生很快啊，开始他年轻不懂事，接着就工作忙，后来就病了，我怎么能和他计较？而且他从没有背叛我。”

我想公公应该明白婆婆对他的好，所以才会在晚年病重失忆依然记得婆婆的名字。但是让一个人一辈子只付出爱得不到爱，而且是以平和的心态坚守五十余年至死不悔，真不是一件易事，更是当今夫妻无法理解和难以做到的。

婆婆让我仰视！没有抱怨唠叨，只有内心的宁静与安好，只有执著地恪守婚姻的素色与信约，好像丈夫舒服了，她就快乐了，全家就和睦幸福了。婆婆的爱情就是那么单纯与无私。她像一支蜡烛静美安恬地燃烧自己照亮别人，直到燃尽最后一抹亮色，不图回报，不求辉煌，不怨而无悔。婆婆给我们后辈留下太多的怀念和思考。